

3652

精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

民國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此合併財務報表未經會計師核閱)

地址：台北縣新店市寶橋路235巷136號5樓
電話：(02) 8912-1122

合併財務報告
目 錄

項 目	頁次
一、封面	1
二、目錄	2
三、合併資產負債表	3
四、合併損益表	4
五、合併現金流量表	5
六、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6-15
(二)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16
(三)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6-24
(四)關係人交易	24-26
(五)質押之資產	26-27
(六)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27
(七)重大之災害損失	27
(八)重大之期後事項	27
(九)其他	
1.風險政策與避險策略	28
2.金融商品之公平價值	29-31
(十)控制與從屬公司補充資訊	31-32

精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九十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產		附註	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九十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負債及股東權益		附註	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九十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代碼	會計科目		金額	%	金額	%	代碼	會計科目		金額	%	金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一及三.1	\$315,890	20.10	\$227,930	16.42	2100	短期借款	一、三.7及五	\$-	-	\$15,000	1.08
1120	應收票據淨額	一、三.2	32,856	2.09	23,706	1.71	2120	應付票據		502	0.03	31	-
1140	應收帳款淨額	一、三.2	268,147	17.07	239,697	17.27	2140	應付帳款	四	256,168	16.30	108,373	7.81
1153	應收帳款-關係人	一、三.2及四	90	0.01	321	0.02	2160	應付所得稅	一	3,467	0.22	11,546	0.83
1160	其他應收款		21,304	1.36	8,715	0.63	2170	應付費用	四	83,813	5.34	101,267	7.30
1200	存貨淨額	一及三.3	427,967	27.19	351,967	25.36	218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流動	一及三.4	18	0.00	742	0.05
1260	預付款項		24,984	1.59	49,918	3.60	226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一、三.8及五	-	-	7,735	0.56
1280	其他流動資產		8,643	0.55	3,012	0.22	2272	其他流動負債		15,069	0.96	17,595	1.27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一	9,599	0.61	11,822	0.85		流動負債合計		359,037	22.85	262,289	18.90
1291	受限制資產-流動	五	900	0.06	-	-							
131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一及三.4	255	0.01	287	0.02							
	流動資產合計		1,109,915	70.64	917,375	66.10							
	基金及投資	一及三.5					2411	長期附息負債					
1421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5,863	0.37	5,344	0.38	2421	長期借款-已減一年到期部分	一、三.8及五	-	-	60,050	4.33
148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000	0.32	4,000	0.29		長期附息負債合計		-	-	60,050	4.33
	基金及投資合計		10,863	0.69	9,344	0.67							
	固定資產	一、三.6及五					2810	其他負債					
1501	土地		220,863	14.06	220,863	15.91	2820	應計退休金負債	一	30,166	1.92	29,366	2.12
1521	建築物		100,894	6.42	100,894	7.27		存入保證金		3,059	0.19	526	0.04
1531	機器設備		67,505	4.30	68,691	4.95		其他負債合計		33,225	2.11	29,892	2.16
1537	模具設備		110,915	7.06	82,089	5.91		負債合計		392,262	24.96	352,231	25.39
1551	運輸設備		8,829	0.56	8,299	0.60							
1561	辦公設備		23,281	1.48	24,582	1.77							
1631	租賃改良物		7,577	0.48	7,577	0.55							
1672	預付設備款		5,098	0.32	6,201	0.45							
15x9	成本合計		544,962	34.68	519,196	37.41	3110	股東權益					
	減:累計折舊		(172,117)	(10.95)	(141,839)	(10.22)	3150	母公司股東權益					
	固定資產淨額		372,845	23.73	377,357	27.19		股本	三.9	476,000	30.29	400,000	28.82
	無形資產						3211	資本公積-股票溢價	三.11	668,000	42.51	500,000	36.02
1750	電腦軟體成本		27,000	1.72	37,056	2.67		保留盈餘					
1770	遞延退休金成本	一	24,492	1.56	25,730	1.85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三.12	11,904	0.76	-	-
	無形資產合計		51,492	3.28	62,786	4.52	3350	未分配盈餘	三.13	64,134	4.08	109,134	7.86
	其他資產							保留盈餘合計		76,038	4.84	109,134	7.86
1820	存出保證金		9,960	0.63	11,852	0.85	3420	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目		(6,634)	(0.42)	24,024	1.73
1860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一	14,431	0.92	9,242	0.67	3480	累積換算調整數		(37,334)	(2.37)	-	-
1887	受限制資產-非流動	五	1,800	0.11	-	-		庫藏股票	三.10	-	-	-	-
	其他資產合計		26,191	1.66	21,094	1.52		母公司股東權益合計		1,176,070	74.85	1,033,158	74.43
	資產總計		\$1,571,306	100.00	\$1,387,956	100.00	3610	少數股權		2,974	0.19	2,567	0.18
								股東權益總計		1,179,044	75.04	1,035,725	74.61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1,571,306	100.00	\$1,387,956	100.00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此合併財務報表未經會計師核閱)

精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損益表
 民國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每股盈餘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代碼	項目	附註	九十九年第一季		九十八年第一季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					
4110	銷貨收入	一及四	\$404,064	99.02	\$326,287	99.75
4170	減:銷貨退回		(554)	(0.14)	(271)	(0.08)
4190	銷貨折讓		(96)	(0.03)	(375)	(0.12)
4610	勞務收入		4,677	1.15	1,466	0.45
	營業收入淨額		408,091	100.00	327,107	100.00
5000	營業成本					
5110	銷貨成本	一及四	251,685	61.67	191,640	58.59
5900	營業毛利		156,406	38.33	135,467	41.41
6000	營業費用	四				
6100	推銷費用		104,302	25.56	106,662	32.61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16,819	4.12	15,781	4.82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26,691	6.54	22,720	6.95
	營業費用合計		147,812	36.22	145,163	44.38
6900	營業淨利		8,594	2.11	(9,696)	(2.97)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365	0.09	334	0.10
7130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一	-	-	57	0.02
7160	兌換利益(淨額)	一	452	0.11	2,706	0.83
7210	租金收入		156	0.04	165	0.05
7250	壞帳轉回利益	一	340	0.08	-	-
7310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一及三.4	2,303	0.56	851	0.26
7480	什項收入		621	0.15	244	0.07
71-74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4,237	1.03	4,357	1.33
7500	營業外支出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		35	0.01	572	0.17
7521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淨額)	一及三.5	90	0.02	241	0.07
7531	處分固定資產及無形資產損失	一	36	0.01	185	0.06
7650	金融負債評價損失	一及三.4	100	0.02	3,323	1.02
7880	什項支出		124	0.03	94	0.03
75-78	營業外支出及損失合計		385	0.09	4,415	1.35
7900	繼續經營單位稅前淨利(損)		12,446	3.05	(9,754)	(2.99)
8110	所得稅費用	一	(1,581)	(0.39)	(175)	(0.05)
9600	合併總損益		\$10,865	2.66	\$(9,929)	(3.04)
	歸屬於:					
9601	母公司股東		\$10,985		\$(9,907)	
9602	少數股權		(120)		(22)	
9600	合併總損益		\$10,865		\$(9,929)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三.14				
	母公司股東之損益		\$0.23		(\$0.25)	
	少數股權之損益		-		-	
	合併總損益		\$0.23		(\$0.25)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此合併財務報表未經會計師核閱)

董事長:葉國筌

經理人:陳榮輝

會計主管:陳健南

精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九十九年第一季	九十八年第一季	項目	九十九年第一季	九十八年第一季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動：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量：		
合併總損益	\$10,865	(\$9,929)	購置固定資產	(7,590)	(5,962)
調整項目：			處分固定資產	-	61
少數股權損益	120	22	無形資產增加	(2,185)	(5,593)
折舊	7,803	8,682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增加	(5,000)	-
各項攤提	4,474	4,184	存出保證金減少	403	1,202
處分或報廢固定資產及無形資產淨損失	36	128	長期應收款減少	3,282	-
固定資產轉至費用科目	30	-	受限制資產增加	(2,700)	-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淨損失	90	241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3,790)	(10,292)
應收票據淨額減少	3,088	4,113			
應收帳款淨額減少	50,993	55,043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7,945)	5,365	短期借款減少	-	(35,000)
存貨淨額(增加)減少	(56,244)	56,742	存入保證金(減少)增加	(36)	13
預付款項增加	(5,382)	(18,748)	長期借款減少	-	(1,910)
其他流動資產減少	6,489	2,009	少數股權淨變動	(184)	(140)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淨增加數	(1,286)	(195)	買入庫藏股	(37,334)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減少(增加)	288	(88)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7,554)	(37,037)
應付票據(減少)增加	(1,019)	1			
應付帳款減少	(4,415)	(104,662)	匯率影響數	(14,197)	9,185
應付所得稅增加(減少)	2,764	(375)			
應付費用減少	(5,575)	(39,338)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60,216)	(72,073)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流動增加(減少)	6	(3,985)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376,106	300,003
其他流動負債(減少)增加	(577)	5,43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315,890	\$227,930
應計退休金負債增加	722	1,431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5,325	(33,929)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	\$35	\$572
			本期支付所得稅	\$103	\$2,043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	\$7,735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此合併財務報表未經會計師核閱)

董事長：葉國荃

經理人：陳榮輝

會計主管：陳健南

精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九十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此合併財務報表未經會計師核閱)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表除依據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民國96年11月15日金管證六字第0960064020號令簡化財務報表附註內容外，餘係依照商業會計法、商業會計處理準則與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1. 合併概況

(1) 母公司：精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2) 列入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個體內之子公司如下：

名 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99.3.31	98.3.31
本公司	Unitech America Ventures Inc. (簡稱：UAV)	財務信託控股等投資業務	100.00%	100.00% (註1)
本公司	Unitech Europe Ventures Inc. (簡稱：UEV)	財務信託控股等投資業務	100.00%	100.00% (註1)
本公司	Unitech Japan Holding Inc. (簡稱：UJH)	財務信託控股等投資業務	100.00%	100.00% (註1)
本公司	Unitech Asia Ventures Inc. (簡稱：UCV)	財務信託控股等投資業務	100.00%	100.00% (註1)
UAV	Unitech America Holding Inc. (簡稱：UAH)	財務信託控股等投資業務	100.00%	100.00% (註1)
UAH	Unitech America Inc. (簡稱：UTA)	美洲資料收集產品研發、 銷售	100.00%	100.00% (註1)
UEV	Unitech Europe Holding Inc. (簡稱：UEH)	財務信託控股等投資業務	100.00%	100.00% (註1)

精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此合併財務報表未經會計師核閱)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UEH	Unique Technology Europe B.V. (簡稱：UTI)	歐洲資料收集產品之銷售	100.00%	100.00% (註1)
UJH	Unitech Japan Co., Ltd. (簡稱 UTJ)	日本資料收集產品之銷售	82.86%	82.86% (註2)
UCV	Unitech Industries Holdings Inc. (簡稱 UIH)	財務信託控股等投資業務	100.00%	100.00% (註2)
UIH	廈門精瑞電腦有限公司 (簡稱精瑞電腦)	中國大陸資料收集產品銷售	100.00%	100.00%
UIH	上海精際國際貿易有限公司 (簡稱精際國際)	國際貿易、轉口貿易	100.00%	100.00%

註1：係分割讓與取得。

註2：本公司為佈局日本及大陸市場之需要，於民國九十七年四月二十八日，由本公司新設立之 UJH 及 UCV，向精技電腦股份有限公司以帳面價值購入 Unitech Japan Co., Ltd. (UTJ) 及 Unitech Industries Holding Inc. (UIH) 股權。

- (3) 列入合併財務報表子公司之增減變動情形：本公司為佈局日本及大陸市場之需要，於民國九十七年四月二十八日，由本公司投資之 UJH 及 UCV，向精技電腦股份有限公司以帳面價值購入 Unitech Japan Co., Ltd. (UTJ) 及 Unitech Industries Holding Inc. (UIH) 股權。
- (4) 當母公司未直接或間接持有被投資公司超過半數有表決權股份，但將被投資公司視為子公司時，母公司與子公司關係之本質：不適用。
- (5) 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被投資公司超過半數有表決權股份或潛在表決權，但未構成控制之原因：不適用。
- (6)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名稱、持有股權百分比及未合併之原因：不適用。
- (7) 為配合合併財務報表基準日，子公司合併年度起迄日之調整、處理方式及差異原因：不適用。
- (8) 國外子公司營業之特殊風險：不適用。

精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此合併財務報表未經會計師核閱)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9) 子公司將資金移轉予母公司之能力受有重大限制者(例如：借款合同或法令要求等)，該限制之本質與程度。前項資金移轉之方式包括發放現金股利、償付貸款或償付墊款等方式：不適用。

(10) 子公司持有母公司發行證券之內容：不適用。

(11) 子公司發行轉換公司債及新股之有關資料：不適用。

2. 合併報表編製原則

合併財務報表係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七號之規定編製，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個體間之往來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予以沖銷。

凡持有被投資公司有表決權股份(包括本公司及子公司所持有目前已可執行或轉換之潛在表決權)比率超過百分之五十，或有下列情況之一者，視為對被投資公司具有控制能力，構成母子公司關係，除依權益法評價外，並編製合併財務報表。

- (1) 與其他投資人約定下，具超過半數之有表決權股份之能力。
- (2) 依法令或契約約定，可操控公司之財務、營運及人事方針。
- (3) 有權任免董事會(或約當組織)超過半數之主要成員，且公司之控制操控於該董事會(或約當組織)。
- (4) 有權主導董事會(或約當組織)超過半數之投票權，且公司之控制操控於該董事會(或約當組織)。
- (5) 其他具有控制能力者。

3. 會計估計

公司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時，為符合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要求，必須作重要之會計估計和假設，此項會計估計和假設會影響資產負債表日資產及負債之金額、或有資產和負債之揭露及財務報表期間收入和費用之金額，惟實際結果與此項估計可能存在差異。

4. 外幣交易

本公司之交易事項係以新台幣為記帳單位，子公司之交易事項UAV、UAH及UTA係以美金、UEV、UEH及UTI係以歐元、UJH及UTJ係以日幣、UCV、UIH、精瑞電腦及精際國際係以人民幣為記帳單位。以外幣為計價基準之交易事項係

精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此合併財務報表未經會計師核閱)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按交易發生時之匯率折算當地國之貨幣金額入帳。外幣交易日與結清日係在同一會計期間時，其外幣債權或債務於收取或償付，因匯率變動所發生之兌換損失或利益列為當年度之損益。交易發生日與結清日分屬不同會計期間時，外幣債權或債務則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予以調整，因調整而發生之兌換差額其屬外幣長期股權投資者，列為累積換算調整數，作為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其屬外幣資產負債者則列為當期損益。

另子孫公司之外幣財務報表係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之規定予以換算，因匯率變動所發生之兌換損失或利益，列為換算調整數，作為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

本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四號「外幣換算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將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按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但以公平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則按資產負債表日即期匯率換算，如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者，兌換差額則認列為當期損益；如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者，兌換差額則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5. 外幣財務報表之轉換

國外子公司財務報表轉換時，所有資產、負債科目均按資產負債表之匯率換算，損益科目按加權平均匯率換算。換算產生之差額列入「累積換算調整數」，作為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

6.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包括自投資日起三個月內到期之短期票券，按取得成本列帳，成本之計算採個別辨認法。

7.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及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將金融資產分類為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金融負債為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購買或出售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採交易日(即本公司決定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及負債的日期)會計處理。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以公平價值加計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衡量。

精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此合併財務報表未經會計師核閱)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1)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對於取得及發生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或再買回之交易目的金融資產、負債及非避險工具之衍生性商品分類為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續後評價係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於當期損益。上市(櫃)公司股票、可轉換公司債及封閉型基金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公開市場之收盤價為公平價值；開放型基金則按資產負債表日每單位受益憑證淨資產價值為公平價值。

(2)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對無法可靠衡量公平價值之權益商品投資，包括未上市、未上櫃及興櫃股票，係以原始認列之成本衡量。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此減損金額不予迴轉。

8.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除列

(1) 金融資產

本公司對於構成金融資產或部分金融資產之合約權利喪失控制時，即除列該金融資產或部分金融資產。當本公司移轉全部或部分金融資產且放棄對金融資產之控制時，於交換所收取對價之範圍內視為出售。當金融資產之移轉未符合喪失控制之條件時，本公司則視該移轉交易為擔保付款，再取得資產之權利非屬衍生性金融商品。

(2) 金融負債

本公司之金融負債於合約規定之義務解除、取消或到期而使金融負債消滅時，除列全部或部分金融負債。當本公司自相同債權人以幾乎不相同條件交換既有之金融負債，或將既有負債條件進行大幅修改，並同時承擔新金融負債，該種交換或修改視為除列既有負債並同時認列新負債，差額計入當期損益。

精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此合併財務報表未經會計師核閱)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9. 衍生性金融商品

從事遠期外匯合約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以規避匯率變動風險。此類衍生性金融商品原始認列與續後衡量皆以公平價值為基礎，當公平價值為正時則認列為資產，為負時則認列為負債。

當不符合避險會計的條件時，衍生性金融商品公平價值變動部分則認列為當期損益。

10. 備抵呆帳

備抵呆帳係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估計可能發生呆帳之金額提列。

11. 存 貨

民國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前，存貨係按成本與市價孰低法評價，成本之計算則採加權平均法；至於市價之取決，原物料及在製品部份係指重置成本、製成品及商品部份則指淨變現價值。比較成本與市價孰低時，係採總額比較法。

自民國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起，存貨改採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且採逐項比較法評價。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12.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1) 本公司持有被投資公司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二十以上或具有重大影響力者，採權益法評價，投資當日之投資成本與股權淨值之差額，比照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五號「企業合併－購買法之會計處理」有關收購成本分攤之步驟予以分析處理，其中屬於商譽部份不得攤銷。
- (2) 對被投資公司之債權及投資很有可能已發生損失，其損失金額大於本公司依持股比例所承認之投資損失時，則應估列損失數額，並以投資損失處理，其損失若大於長期投資帳面價值則沖減至零為止，不足數以其他負債－長期投資貸項列帳。
- (3) 出售長期股權投資時，應以售價與該投資帳面價值之差額，作為長期股權投資處分損益，帳上如有因長期股權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或其他股東權益調整項目餘額時，應按出售比例轉列為當期損益。但若係為以前年度因被投資公司處分固定資產之利益減除有關所得稅後之淨額，按約當持股比

精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此合併財務報表未經會計師核閱)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例由保留盈餘轉列者，於出售長期股權投資時，應將該資本公積按出售比例轉回保留盈餘。

- (4) 與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因相互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毛利及其迴轉係依照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五號規定處理。

13. 固定資產

- (1) 固定資產係以取得成本為評價基礎。重大之更新或改良，作為資本支出，經常性之維護及修理則列為當期費用。
- (2) 折舊依行政院令頒「固定資產耐用年數表」之耐用年數，以平均法計提，耐用年限如下：

項 目	耐用年數
房屋及建築	10-55年
機器設備	3-7年
模具設備	2-4年
運輸設備	5年
辦公設備	3-5年
租賃改良	3年

- (3) 已屆耐用年限目前尚在使用之資產，以其殘值並按估計剩餘可使用之耐用年限繼續提列折舊至折足為止。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五號「資產減損之會計處理準則」後，固定資產之帳面價值除以成本減累計折舊決定外，尚須考量累計減損。
- (4)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及損失依照相關規定，分別列為當年度之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及營業外費用及損失項下。

14. 無形資產

- (1) 係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七號「無形資產之會計處理準則」，於原始認列無形資產時，係以成本衡量。無形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以其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作為帳面價值。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可攤銷金額於耐用年限期間，按合理而有系統之方法攤銷；並於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

精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此合併財務報表未經會計師核閱)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2) 本公司之無形資產為電腦軟體成本，按直線法分三年至七年平均攤銷。

15. 退休金

- (1) 本公司之退休金，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規定，採確定提撥制。本公司每月負擔之員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
- (2) 因本公司係因分割受讓而成立，針對自精技電腦股份有限公司受讓之員工，若原係選擇適用「勞動基準法」者，則依下列規定處理：
 - ① 本公司依照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以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為衡量日完成精算，其累積給付義務超過退休金資產公平價值部分，於資產負債表認列最低退休金負債，並自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起認列淨退休金成本，有關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前期服務成本與員工退休金損益，係按十五年採直線法攤銷。
 - ② 本公司訂有職工退休辦法，按一定比率提撥退休準備金，該項退休金係撥交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專戶儲存及支用，由於此項退休準備金與本公司完全分離，故未包含於財務報表中。

16. 所得稅

- (1) 本公司所得稅之會計處理係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二號「所得稅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作跨期間與同期間之所得稅分攤。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所得稅抵減及應課稅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同時將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據其所屬資產負債科目性質或預期實現期間之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估列入帳。無相關之資產負債者，依預期迴轉期間之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另對遞延所得稅資產評估其可能實現性，設置備抵評價科目，以淨額列於資產負債表。
- (2) 以前年度溢、低估之所得稅，列為當年度所得稅費用之調整項目。
- (3) 本公司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營利事業所得稅部分，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之日列為當期費用。
- (4) 本公司依「所得基本稅額條例」規定計算基本稅額，並與按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應納稅額兩者相較擇其高者估列為當期所得稅。另本公司於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可實現性時，亦將未來年度應納之最低所得稅稅額納入考量。

精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此合併財務報表未經會計師核閱)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 (5) 合併公司之所得稅依各該國法律，應以各公司主體為申報單位，不得合併申報。合併公司之所得稅費用即為合併報表編製主體之各公司所得稅費用之合計數。

17. 庫藏股票

本公司依「上市上櫃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辦法」買回已發行股票作為庫藏股票，預計三年內轉讓給員工。買回時所支付之成本借記「庫藏股票」科目，庫藏股票之帳面價值按股票種類(普通股或特別股)及其收回原因依加權平均法分別計算，列為股東權益減項。

庫藏股票處分價格高於帳面價值，其差額列為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處分價格低於帳面價值，其差額則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之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則借記保留盈餘。庫藏股票之帳面價值採加權平均並依收回原因分別計算。

庫藏股票註銷時，按股權比例借記資本公積—股票發行溢價與股本，其帳面價值如高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時，其差額則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則沖抵保留盈餘；其帳面價值低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者，則貸記同種類庫藏股票交易所生之資本公積。

18. 收入之認列

本公司之收入認列，係依據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二號「收入認列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處理。

19.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為可望於一年內變現或耗用之資產，資產不屬於流動資產者為非流動資產。流動負債為將於一年內清償之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20. 資產減損

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所有適用三十五號公報之資產是否有減損跡象，如有減損跡象，則進行減損測試，依公報規定以個別資產或資產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進行測試。減損測試結果如資產(或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價值大於可回收金額，則須認列減損損失，而可回收金額則為淨公平價值及使用價值之

精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此合併財務報表未經會計師核閱)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較高者；反之，若於資產負債表日有證據顯示資產於以前年度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時，應重新評估可回收金額，若可回收金額因資產之估計服務潛能變動而增加時，減損應予迴轉，惟迴轉後帳面價值不可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價值。

另外，已分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或群組，不論有無減損跡象，定期於每年進行減損測試。減損測試結果如現金產生單位或群組之帳面價值(包含商譽之帳面價值)大於可回收金額，則須認列減損損失，認列減損時，商譽先行減除，減除不足之數再依帳面價值之相對比例分攤至商譽以外之其他資產。商譽之減損，一經認列，嗣後不得以任何理由迴轉。

減損損失及減損迴轉利益列為營業外收支。

21. 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

本公司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於九十六年三月十六日發布之(96)基秘字第052號函之規定，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應視為費用，而非盈餘之分配。

22. 股份基礎給付

本公司係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九號「股份基礎給付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處理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23. 分割受讓

本公司以溢價發行新股方式受讓精技電腦股份有限公司自動資料收集相關產品及服務事業部之相關營業、暨相關資產與負債，其會計處理係以受讓原精技電腦股份有限公司自動資料收集相關產品及服務事業部之資產及負債之帳面價值，作為取得資產及負債之成本，並以資產減負債後之淨額為基礎，其屬新股面額部分作為股本，超過新股面額部分作為資本公積。

24. 期中財務報表之表達及揭露

期中財務報表之表達及揭露採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三號規定處理。

精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此合併財務報表未經會計師核閱)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二、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存貨

本公司自民國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修訂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號「存貨之會計處理準則」規定處理。此項變動對民國九十八年第一季之淨利並無影響。

三、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 現金及約當現金

(1) 現金及約當現金包括：

	99.3.31	98.3.31
庫存現金	\$790	\$859
銀行存款	267,705	181,233
定期存款	47,395	45,838
合 計	\$315,890	\$227,930

(2) 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第一季利率區間分別為 0.44%-3.60% 及 1.34%-3.75%。

(3) 上列現金及約當現金並無提供質押擔保之情事，已質押之銀行存款業已轉列受限制資產項下，相關質押擔保情形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五。

2.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淨額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淨額包括：

	99.3.31	98.3.31
應收票據—非關係人	\$32,938	\$23,765
減：備抵呆帳	(82)	(59)
應收票據淨額	\$32,856	\$23,706

精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此合併財務報表未經會計師核閱)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應收帳款－非關係人	\$274,761	\$248,515
減：備抵呆帳	(6,614)	(8,818)
應收帳款淨額	\$268,147	\$239,967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90	\$321

3. 存貨淨額

(1) 存貨淨額包括：

	99.3.31	98.3.31
原 料	\$94,627	\$71,531
半 成 品	99,023	63,207
在 製 品	51,525	14,551
製 成 品	44,053	31,286
買入商品	159,231	191,155
合 計	448,459	371,730
減：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21,212)	(19,763)
淨 額	\$427,247	\$351,967

(2) 上述買入商品中，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三月三十一日分別有112,502千元及135,521千元係屬母公司生產之製成品。

(3) 本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止之銷貨成本分別包括存貨跌價損失2,170千元及1,866千元。

(4) 本公司截至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存貨投保金額分別為260,062千元及311,547千元。

(5) 上列存貨並無提供質押擔保之情形。

精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此合併財務報表未經會計師核閱)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4. 以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負債－流動

(1) 本公司分類為交易目的之金融商品相關資訊如下:

	99.3.31	98.3.31
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		
遠期外匯合約	\$255	\$287
交易目的之金融負債		
遠期外匯合約	\$18	\$742

(2) 本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第一季從事遠期外匯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主要皆係為規避因匯率波動所產生之風險。本公司之財務避險策略係以規避因交易產生之外幣計價資產、負債淨曝險部位損益。

本公司尚未到期之遠期外匯合約如下:

99.3.31	幣別	到期期間	合約金額(千元)	
賣出遠期外匯	美元兌新台幣	99.04-99.05	USD 608	NTD 19,400
	歐元兌新台幣	99.05-99.06	EUR 350	NTD 15,145
	日元兌新台幣	99.04	JPY 5,600	NTD 1,917
98.3.31	幣別	到期期間	合約金額(千元)	
賣出遠期外匯	美元兌新台幣	98.04-98.07	USD 878	NTD 29,855
	歐元兌新台幣	98.04-98.06	EUR 732	NTD 32,413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第一季因交易目的之金融商品產生淨利益(損失)分別為2,203千元及(2,472)千元。

5. 基金及投資

(1) 基金及投資包括：

99.3.31	被投資公司名稱	期末金額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u>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u>				
	智盟科技(股)公司	\$5,863	1,000,000	21.28%
<u>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預付股款</u>				
	微程式資訊(股)公司	5,000	-	-
	合 計	\$10,863		

精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此合併財務報表未經會計師核閱)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98.3.31

被投資公司名稱	期末金額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u>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u>			
智盟科技(股)公司	\$5,344	1,000,000	21.28%
<u>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u>			
虹盛科技(股)公司	4,000	400,000	5.33%
合 計	<u>\$9,344</u>		

- (2) 虹盛科技(股)公司於民國九十八年度辦理減資彌補虧損，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八年度持股比例認列投資損失4,000千元。
- (3)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九年三月十日投資微程式資訊(股)公司5,000千元，截至民國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該投資公司尚未辦妥增資變更登記
- (4) 本公司對上述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依該公司自行結算財務報表按持股比例認列同期間投資(損)益之明細如下：

被投資公司名稱	99.1.1-99.3.31	98.1.1-98.3.31
智盟科技(股)公司	<u>\$(90)</u>	<u>\$(241)</u>

- (5) 上述基金及投資並無提供質押或擔保之情事。

6. 固定資產

- (1) 固定資產包括：

項 目	99.3.31		
	原始成本	累計折舊	帳面價值
土 地	\$220,863	\$-	\$220,863
房屋建築	100,894	(17,369)	83,525
機器設備	67,505	(53,437)	14,068
模具設備	110,915	(71,836)	39,079
運輸設備	8,829	(4,141)	4,688
辦公設備	23,281	(19,667)	3,614

精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此合併財務報表未經會計師核閱)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租賃改良	7,577	(5,667)	1,910
預付設備款	5,098	-	5,098
合 計	\$544,962	\$(172,117)	\$372,845

項 目	98.3.31		
	原始成本	累計折舊	帳面價值
土 地	\$220,863	\$-	\$220,863
房屋建築	100,894	(14,522)	86,372
機器設備	68,691	(47,469)	21,222
模具設備	82,089	(54,670)	27,419
運輸設備	8,299	(3,091)	5,208
辦公設備	24,582	(18,713)	5,869
租賃改良	7,577	(3,374)	4,203
預付設備款	6,201	-	6,201
合 計	\$519,196	\$(141,839)	\$377,357

(2) 本公司截至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固定資產投保金額為299,545千元及283,442千元。

(3) 固定資產提供作為銀行借款擔保情形，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五。

(4) 本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第一季均無利息資本化之情形。

7.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包括：

債權人	借款性質	99.03.31	98.03.31
第一銀行民權分行	信用借款	\$-	\$15,000
利率區間		-	1.50%

(2) 上述短期借款之擔保品，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五。

(3) 精技電腦股份有限公司為本公司背書保證情形，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四.2(5)。

精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此合併財務報表未經會計師核閱)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8. 長期借款

(1) 長期借款包括：

99.03.31

無此事項。

98.03.31

債權人	借款期間	利率%	借款餘額	償還辦法
彰化商業銀行－抵押 借款	97.12.29~ 104.12.29	1.8%- 2.25%	\$38,656	分84期償還，每月攤還 本息依年金法計算。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 抵押借款	97.3.31~ 109.3.31	2.58%	29,129	分144期償還，每月攤還 本息依年金法計算。
小 計			67,785	
減：一年內到期部份			(7,735)	
合 計			<u>\$60,050</u>	

(2) 上述銀行借款(含一年內到期部分)之擔保品，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五。

(3) 精技電腦股份有限公司為本公司背書保證情形，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2(5)。

9. 股本

本公司民國九十八年三月三十一日額定股本為600,000千元，分為60,000千股(其中10,000千股係供認股權憑證行使認股權使用)，實收股本為400,000千元，每股面額10元，分為40,000千股。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八年三月三十日經董事會決議訂於民國九十八年八月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7,600,000股做為股票上櫃前公開承銷案之股份，每股面額10元。民國九十八年八月二十六日為增資基準日以每股32.5元溢價發行。

截至民國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額定股本600,000千元(其中10,000千股係供認股權憑證行使認股權使用)，實收股本為476,000千元，每股面額10元，分為47,600千股。

精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此合併財務報表未經會計師核閱)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10. 庫藏股票

(1) 庫藏股票：

	99.3.31		98.3.31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庫藏股-本公司買回	1,008,000	\$37,334	-	\$-

(2) 庫藏股-本公司買回：

九十九年第一季

	期初股數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股數
收回原因				
轉讓予員工	-	1,008,000	-	1,008,000

九十八年第一季

無此事項。

- (3)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八年十二月二十四日董事會決議，自證券集中交易市場買回庫藏股票，累計買回1,008,000股，買回金額37,334千元，買回目的係轉讓予員工。
- (4) 依證券交易法之規定，公司買回股票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十；收買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之金額。
- (5)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之規定不得質押，於未轉讓前，不得享有股東權利。
- (6) 依證券交易法之規定，上開買回之股份，應於買回之日起三年內將其轉讓，逾期未轉讓者，視為公司未發行之股份，並應辦理變更登記註銷股份。

11. 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不得分配現金股利，且除發行股票溢價(包括合併溢價、庫藏股交易溢價)及受領捐贈所得之資本公積得撥充資本之用外，僅限於彌補虧損，又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另發行股票溢價之資本公積轉增資每年以一次為限，且每次增資金額不得超過規定之限額。

精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此合併財務報表未經會計師核閱)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12. 法定盈餘公積

依公司法之規定，公司於完納一切稅捐後，分派盈餘時，先提出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資本額時，不在此限。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公司虧損；且當該項公積已達實收股本百分之五十時，並得以其半數撥充股本。

13. 盈餘分配及股利政策

(1) 本公司適用盈餘分配之公司章程如下：

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繳稅款，彌補以往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於必要時依法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後，就其餘額提百分之五至百分之十五為員工紅利，不高於百分之二為董事、監察人酬勞，員工紅利以股票發放時，其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該一定條件授權董事會訂定之，其餘併同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分配方案經股東會決議後分派之。

股利政策

本公司將考量公司所處環境及成長階段，因應未來資金需求及長期財務規劃，並滿足股東對現金流入之需求，每年股東盈餘分配以股票股利或現金股利發放之，發放之現金股利以不低於當年度發放總股利(現金股利及股票股利合計)之百分之十為原則，惟得視財務、業務需要及經營面等相關因素調整之。

(2) 本公司經董事會決議配發民國九十八年度(前一年度)員工分紅2,251千元及董監酬勞450千元，惟若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董事會決議數有差異時，則列為民國九十九年度之損益

有關本公司當年度董事會決議及股東會擬議通過之盈餘分派案等相關訊息，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中查詢。

精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此合併財務報表未經會計師核閱)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14. 每股盈餘(虧損)

	九十九年第一季	九十八年第一季
期初流通在外股數	47,600,000股	40,000,000股
減：購買庫藏股	(336,000)	-
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C)	47,264,000股	40,000,000股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損益	\$10,985	\$(9,907)
歸屬於少數股權之損益	(120)	(22)
合併總損益(A)	\$10,865	\$(9,929)
基本每股盈餘(A)/(C)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損益	\$0.23	\$(0.25)
歸屬於少數股權之損益	-	-
合併總損益	\$0.23	\$(0.25)

四、關係人交易

1.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精技電腦股份有限公司(簡稱精技電腦)	對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公司
智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簡稱智盟科技)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2.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進貨

	九十九年第一季		九十八年第一季	
	金額	%	金額	%
精技電腦	\$95	0.04	\$311	0.16

一般客戶交易價格及付款條件說明：

國內：月結30~90天。

國外：月結30~60天。

對精技電腦之進價，係依關係人交易訂價；付款條件為月結30天。

精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此合併財務報表未經會計師核閱)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2) 銷 貨

	九十九年第一季		九十八年第一季	
	金 額	%	金 額	%
精技電腦	\$84	0.02	\$80	0.02

一般客戶交易價格及收款條件說明：

國內：月結30~120天。

國外：有信用額度者，為出貨30~45天，無信用額度者，為以T/T付現後始出貨。

① 對精技電腦之售價依關係人交易訂價；收款條件為月結30天。

(3) 應收(付)款項

	99.3.31		98.3.31	
	金 額	%	金 額	%
<u>應收帳款</u>				
精技電腦	\$90	0.03	\$321	0.12

	99.3.31		98.3.31	
	金 額	%	金 額	%
<u>應付帳款</u>				
精技電腦	\$78	0.03	\$337	0.31

(4) 其他科目餘額

	99.3.31		98.3.31	
	金 額	%	金 額	%
<u>應付費用</u>				
精技電腦	\$1,820	2.17	\$2,007	1.98

	九十九年第一季		九十八年第一季	
	金 額	%	金 額	%
<u>營業費用</u>				
精技電腦	\$2,222	1.50	\$1,523	1.05

精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此合併財務報表未經會計師核閱)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5) 背書保證

九十九年第一季

精技電腦股份有限公司為本公司背書保證金額明細如下：

	本期最高背書 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保證目的
緯創資通	新台幣10,000千元	新台幣10,000千元	進貨信用額度
日商前田	新台幣 2,420千元	新台幣 2,420千元	保固合約

九十八年第一季

精技電腦股份有限公司為本公司背書保證金額明細如下：

	本期最高背書 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保證目的
兆豐商業銀行	新台幣 60,000千元	新台幣 - 千元	取得借款額度
彰化商業銀行	新台幣 60,000千元	新台幣 - 千元	取得借款額度
玉山商業銀行	新台幣 30,000千元	新台幣 30,000千元	取得借款額度
第一商業銀行	新台幣100,000千元	新台幣100,000千元	取得借款額度
緯創資通	新台幣 10,000千元	新台幣 10,000千元	進貨信用額度
艾睿電子	新台幣 3,000千元	新台幣 - 千元	進貨信用額度

五、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下列資產已提供金融機構或其他機構作為借款或營業之擔保品：

99.3.31

資產名稱	金額	債權人	擔保債務內容
銀行定期存款(帳列受限資產)	\$2,700	中華電信	保固保證
固定資產－土地、房屋及建築	65,493	彰化銀行	註
固定資產－土地、房屋及建築	133,934	合作金庫銀行	註
固定資產－土地、房屋及建築	98,959	合作金庫銀行	註
合計	<u>\$301,086</u>		

精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此合併財務報表未經會計師核閱)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98.3.31

資產名稱	金額	債權人	擔保債務內容
固定資產－土地、房屋及建築	\$65,811	彰化銀行	抵押借款
固定資產－土地、房屋及建築	134,529	合作金庫銀行	抵押借款
固定資產－土地、房屋及建築	99,614	合作金庫銀行	註
合 計	\$299,954		

註：融資設定抵質權，無融資餘額，僅保留額度。

六、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1. 關係企業為本公司背書保證之情形，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2(5)。
2. 本公司因承租辦公室及履約保證等，共計開立期票，截至民國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尚未兌現者，計3,192千元。
3. 本公司進口原料記帳關稅，截至民國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委請玉山商業銀行保證額度1,500千元，可循環使用。
4. 截至民國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為採購及標案而開立之保證票據如下：

客 戶	保證內容	金 額
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	保固保證	\$3,837

5. 本公司自分割基準日(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起，因前述分割案，除分割讓與之負債與分割前母公司之債務係可分者外，本公司應就分割前母公司所負債務於本公司受讓營業之出資範圍，本公司負連帶清償責任。但債權人之連帶清償責任請求權，自前述分割基準日起二年內不行使而消滅。

七、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八、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事項。

精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此合併財務報表未經會計師核閱)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九、其 他

1. 風險政策與避險策略

本公司持有衍生性商品以外之金融商品主要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及銀行借款。本公司藉由該等金融商品以調節營業資金需求。本公司另持有其他金融資產與負債，如因營業活動產生的應收款項與應付款項。

本公司金融商品之主要風險為利率變動現金流量風險、匯率風險、信用風險與流動性風險。風險管理政策如下：

利率變動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暴露於利率變動現金流量風險主要為浮動利率之長(短)期銀行借款等。本公司採綜合舉借固定利率與浮動利率借款方式管理其利率風險。

匯率風險

本公司所從事之遠期外匯買賣合約均有相對應之外幣淨資產或負債部位，故受市場匯率變動影響之損益金額將會與相對應之外幣淨資產或負債所評價之兌換損益相抵銷，故無重大之匯率風險。

信用風險

本公司僅與已經核可且信用良好之第三人交易，本公司政策並規定與客戶進行信用交易前，須經信用確認程序，並持續評估應收帳款與應收票據回收情形，故本公司的壞帳情形並不嚴重。

本公司其他金融資產(含括現金及約當現金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主要來自於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之風險，其最大的信用風險等於帳面價值。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主要藉由銀行借款、公司債、現金及約當現金等工具以調節資金，並達到彈性運用資金及資金穩定之目標。

精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此合併財務報表未經會計師核閱)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2. 金融商品之公平價值

金融商品包括：

	99.3.31		98.3.31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u>非衍生性金融商品</u>				
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315,890	\$315,890	\$227,930	\$227,930
應收款項淨額	301,093	301,093	263,724	263,724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5,863	5,863	5,344	5,344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000	-	4,000	-
存出保證金	9,960	9,960	11,852	11,852
受限制資產(包括一年內到期者)	2,700	2,700	-	-
負債				
短期借款	-	-	15,000	15,000
應付款項	256,670	256,670	108,404	108,404
銀行長期借款(包括一年內到期者)	-	-	67,785	67,785
存入保證金	3,059	3,059	526	526
<u>衍生性金融商品</u>				
資產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255	\$255	\$287	\$287
負債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流動	18	18	742	742

本公司估計非衍生性金融商品之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1) 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淨額、應付款項、短期借款、應付公司債及長期借款。

精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此合併財務報表未經會計師核閱)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 (2)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財務及其他資訊估計公平價值。
- (3)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之非上市上櫃公司股票，以其在資產負債表日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因無公開市場交易故公平價值無法取得。
- (4) 存出保證金、存入保證金以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係因預計未來收取或支付之金額與帳面價值相近。
- (5) 受限制資產(包括一年內到期者)係提供質押擔保之銀行定期存款，其存款利率係採機動利率，故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
- (6) 銀行長期借款(包括一年內到期者)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本公司之長期借款均係採機動利率，其已參照市場情況調整，故本公司之借款利率應近似於市場利率。
- (7)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價值，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直接決定者，及以評價方法估計者分別為：

	99.3.31		98.3.31	
	公開報價 決定之金 額	評價方法 估計之金 額	公開報價 決定之金 額	評價方法 估計之金 額
<u>金融資產</u>				
現金及約當現金	\$315,890	\$-	\$227,930	\$-
應收款項淨額	-	301,093	-	263,724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255	-	287	-
— 流動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5,863	-	5,344
存出保證金	-	9,960	-	11,852
受限制資產(包括一年內到期者)	2,700	-	-	-
<u>金融負債</u>				
短期借款	-	-	-	15,000

精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此合併財務報表未經會計師核閱)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99.3.31		98.3.31	
	公開報價 決定之金 額	評價方法 估計之金 額	公開報價 決定之金 額	評價方法 估計之金 額
應付款項	\$-	\$256,670	\$-	\$108,404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 流動	18	-	742	-
銀行長期借款(包括一年內到期者)	-	-	-	67,758
存入保證金	-	3,059	-	526

十、控制與從屬公司補充資訊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詳附表一。

附表一

九十九年第一季止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編號 (註一)	交易人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 對象	與交易人 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註三)
0	精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UTA	1	銷貨收入	87,581	月結40天	21.46%
"	"	"	"	應收帳款	34,398		2.19%
"	"	UTI	1	銷貨收入	51,935	月結90天	12.73%
"	"	"	"	應收帳款	17,230		1.10%
"	"	UTJ	1	銷貨收入	7,426	月結90天	1.82%
"	"	"	"	應收帳款	4,753		0.30%
"	"	精瑞電腦	1	銷貨收入	28,351	月結90天	6.95%
"	"	"	"	應收帳款	16,111		1.03%
1	UTA	精聯電子	2	銷貨成本	87,581	月結40天	21.46%
"	"	"	"	應付帳款	34,398		2.19%
2	UTI	"	"	銷貨成本	51,935	月結90天	12.73%
"	"	"	"	應付帳款	17,230		1.10%
3	UTJ	"	"	銷貨成本	7,426	月結90天	1.82%
"	"	"	"	應付帳款	4,753		0.30%
4	精瑞電腦	"	"	銷貨成本	28,351	月結90天	6.95%
"	"	"	"	應付帳款	16,111		1.03%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製欄註明，編製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